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

「取得歐洲相關經驗」之畢業門檻替代方案

112 年 11 月 16 日歐文所 112 學年度第二次所務會議通過

一、適用學生：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。

二、實施方式：

1. 學生參加五場國內舉辦之歐洲相關活動並取得出席證明。
2. 學生統整五場活動之參加心得或評論，撰寫一篇或多篇報告。報告總字數需達五千字，有核心主題為佳。
3. 審查方式採隨到隨審，審查結果於一個月（20 個工作天）後通知，審查通過即為達到「取得歐洲相關經驗」之畢業門檻。
4. 五場活動中，至少有三場需為表一所列之歐文所認定歐洲相關活動。

表一 歐文所認定歐洲相關活動

歐洲相關單位舉辦之各類文化活動		
本所與法語教學中心	中央研究院歐美所	台北歌德學院
國內歐語系所	歐洲經貿辦事處	
臺灣歐洲聯盟中心	歐洲各國在台辦事處	